

数字阅读：我们一起奔赴星辰大海



本次浙江书展上的数字阅读馆。

10月11日，宁波国际会展中心6号馆数字阅读馆内，市民李女士头戴有声阅读机，在喜马拉雅展区的减压舱内听着书。“平日没有那么多的时间看纸质书，时间是零碎的，听书成了我的一大放松方式。”李女士说出了很多“上班族”的心声。

是的，从纸间到指尖，再到云间，如今的阅读，已不再停留于纸面。本届浙江书展上，数字阅读馆成了众多市民的“打卡”点，他们在这里体验沉浸式阅读。

大IP、多资源 音视频“国家队”现场圈粉

数字阅读馆展区内，作为央视“三驾马车”之一的中央广播电视总台音频客户端“云听”，在书展的3天内，赚足了人气。

作为音视频“国家队”，在资源方面有天然的优势。一方面，其享有一些独家大型IP，如朗读者、诗词大会等；另一方面，很多内容的制作、配音都出自央视专业团队。

展区内，“云听”设置了一个别出心裁的朗读亭，10月10日，在家长的陪同下，从小喜欢朗读的小学三年级学生小沈就在里头录制了一首诗。“我们提供专业设备，还有专人指导，录制过后，会生成一个二维码，回家后孩子可以听一听自己朗读的诗，并对照标准版纠错。”工作人员告诉记者。

“云听”的展区内还设有数字阅读墙，《典籍里的中国》《朗读者》等总台知名栏目悉数亮相，展现了“云听”强大的内容优势和资源优势。

市民倪先生在逛展后就说：“党建、新闻、资讯、教育等，他们都有，内容确实是丰富，我现场下载了‘云听’APP，他们还送了我390天的VIP会员卡，线上所有的内容我都可以免费听。”

“文化体验 创意零售” 带动阅读与消费的潮流

的确，数字阅读馆内“文化体验 创意零售”的思路，既整合了优质文创资源，也带动了阅读与消费的潮流。

高举“一小时免费阅读”大旗的网易蜗牛读书，此番打造了一个“空中读书馆”，书展期间凡是进入宁波国际会展中心的市民，就可以不受

时间限制，尽情畅读APP上的所有内容，“这一次我们也是想通过书展，在宁波地区做更多的推广，争取与线下书店合作，打造更多的‘空中读书馆’。”工作人员介绍道。

本次书展，宁波日报报业集团都市报系也携甬上APP为观众带来具有宁波特色的VR作品体验，其

中，到已经回填的8000年前井头山遗址1号坑看考古现场成了逛展人群争相体验的“打卡”点。

“我们拍摄了井头山遗址1号坑从挖掘、运输，到清洗、陈列的全过程，皆是360°全景视角，里面的8000年前的船桨等，都颇具看点。”相关负责人说。

数字阅读已成新读书形式 正改变着人们的生活

10月10日，《2020年浙江省数字阅读报告》发布，首次以大数据的形式，全景式呈现浙江省数字阅读发展的新成果、新理念，展示数字阅读在浙江结出的累累硕果——

截至2020年底，浙江省数字阅读用户规模达2658万人，用户规模呈缓慢上升趋势；2020年，浙江省数字阅读市场营收规模达37.17亿元，约占全国市场的10.6%；人均电子书阅读量达9.7本，超七成用户每天都读电子书……

数据显示，数字阅读已成为一种重要的读书形式，也正改变着人们的生活。

宁波喜马拉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王怀璐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考虑到现代人的工作、生活特点，大家的碎片化时间多一些，如何利用这些时间来学习、放松？数字

阅读就可以很好地切入。

“跟我们一样，云听、蜻蜓等都在考虑，如何在数字阅读上扩大自己的商业价值，二维码就是一个很好的载体，譬如说我们，扫一扫二维码，可以在线上制作一张风格突出、颇有诗意的有声明信片，把它转发给你想送的人，这就很有意思，获得了许多年轻人的青睐。”王怀璐说。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广云数副总经理关键也对数字阅读表达了看法，并讲到了未来趋势。

他说，本届书展的数字阅读馆展区内，体现了星辰大海的场景设计，集时尚感、科技感和沉浸式体验于一身，集合了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云听、喜马拉雅、博库数字、咪咕、网易蜗牛、天翼等高品质数字出版和阅读平台，并且有很多创新点。

“无论是数字阅读的硬件、软件，

还是内容、IP，都有很多创意，参展商们还充分运用了二维码，用沉浸式体验方式强化科技感、趣味性，提升读者对于数字阅读的体验和认知”，同时，关键还对宁波日报报业集团都市报系在数字阅读和对宁波书香城市的打造给予了肯定和赞赏，“作为主流媒体，在网上展馆等多方面的呈现上，都传递着主流价值，体现了一份责任和担当。”

关键提出，作为全国数字经济第一省，未来在数字阅读方面，浙江可以考虑借助一些大的互联网企业平台，抓住数字改革机遇，主动联通世界，将世界级的优秀作家、学者引入浙江书展，将国外优秀的传统文化、文艺、文创产品引入，国外与国内互相交流，更进一步。

记者 朱琳 殷欣欣 文
记者 胡龙召 摄

开门理城事

“救命水”竟拿来浇花 北仑一物业公司被立案查处

今年9月初，宁波一小学生“守护”消防栓的事受到了多家央媒的点赞关注，没想到才过了不到一个月，却有一家物业公司因擅自通过消防栓取水被立案查处。

9月24日，北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戚家山中队接到群众举报，称小区内有人在消防栓上接水浇花，并向执法人员出示手机视频。

视频显示，一男子正用工具拧紧消防栓的出水阀门，接口处还连着一根水管，地上还有浇过水的痕迹。

于是执法人员立即前往该小区物业处了解情况。面对证据，该小区物业相关

负责人承认视频里的男子确实是物业工作人员。该负责人解释，由于近几日雨水少，小区里原本用于浇灌的蓄水池存水不足，该工作人员想到用自来水费用较高，就盯上了小区消防栓里的水。

执法人员当即对其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并要求到中队接受进一步调查处理。

根据《浙江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城市消防用水设施实行专用，除火警用水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动用。因特殊情况确需动用的，必须征得城市供水企业的同意，并报公安消防部门批准。若违反规定，擅自

通过消防专用供水设施用水的，由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其改正，可处以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的罚款。10月8日，戚家山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已对当事物业公司因未经批准擅自通过消防专用供水设施用水行为予以立案。

“消防设施是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城市公共安全及广大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防火墙’，公共消防栓如果超范围使用或遭到破坏，不仅会造成自来水浪费，还会影响到紧急情况下消防栓的正常启用，危及公共安全。”戚家山综合行政执法中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为了一己私利擅自取用‘救命水’是



执法队员现场调查。 通讯员供图

极不负责任的行为。”

城管部门呼吁，市民若发现有任何单位或个人擅自开启消防栓取水，请立即拍照或拍视频保存证据，并向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举报，执法部门一定会及时查处，希望大家为保障公共安全出一分力。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沈柯逸 曹隼